

专访外交部财务司司长林先江

本刊记者 | 刘永恒



《中国财政》：您认为做好新时代财会监督工作要从哪些方面重点发力？

林先江：《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印发，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作出的重大制度安排，为推进新时代财会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绘就了蓝图。外交部党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始终站在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在外交部全系统

打造“政治型、系统型、学习型、贯通型”财会监督格局，进一步发挥财会监督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中的重要作用，确保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在新时代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工作中得到全面准确贯彻落实。我认为，外交系统必须继续坚持在部党委坚强领导下，围绕“四型”特点做好新时代财会监督各方面工作。

一是坚持政治引领。坚持党的领导是财会监督的核心要求，必须站在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的高度认识和定位财会监督工作，将党的全面领导贯穿财会监督全过程各方面。外交部将财会监督纳入预算管理和审计财会监督委员会职责范围，由部党委书记直接领导，部党委成员、主管部领导经常听取职能部门工作汇报，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推动财会监督在外交战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发挥基础保障作用。

二是发挥系统效能。外交战线财会监督工作具有“点多、面广、线长”的突出特点，要做到财会监督工作在外交系统各层级各单位全面落实，必须注重加强系统谋划，树牢“一盘棋”思想。《意见》出台后，外交部第一时间制定印发了《外交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明确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的工作原则，压实各层级单位履行财会监督主体责任，从机制上实现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闭环管理，确保财会监督工作体系完备，效能充分发挥。积极研究制定全系统财会监督工作指南，规划落实全年各类财会监督专项工作部署，努力实现宏观政策指导和具体工作实施的紧密衔接。

三是抓好学习培训。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指明了总体方向。持之以恒加强学习培训对夯实财会监督基础有重要意义。为全面提升全系统财会监督队伍素质，外交部多次邀请财政部主管司局领导、专家有针对性为不同群体授课，组织专班编撰财会监督工作宣讲材料，结合主题教育在部内部属单位开展广泛宣讲培训。为强化监督与管理的有机结合，外交部还常态化进行财会监督和财务制度培训，并为驻外使领馆馆员录制财会监督主题课堂。在及时总结系统内财会监督工作优秀经验做法的同时，积极走出去，与其他中央和国家机关财会监督部门开展联学联建，互学互鉴。

四是强化贯通协同。加强党领导下的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是落实《意见》的重要要求。外交部审计财会监督工作办公室在部党委领导下具体负责统筹全系统财会监督工作，办公室成员包括干部司、机关党委、巡视办、机关纪委等监督单位，各单位根据各自监督职责，通过协作配合、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实现优势互补。目前已初步实现常态化的财会监督和审计监督、巡视监督等监督结果共享机制，下一步还将着眼各类监督间前期信息互通、后期成果协同使用等方面持续完善协作机制，促进监督资源有效利用，监督合力充分发挥。□